

# 市疾控中心发布本月健康提醒：早春气温多变 严防流感和诺如



接种流感疫苗，能有效保护孩子和家人免受流感感染。(资料图)

本报讯(记者 陈苑)鹭岛阳春三月,冷空气仍不时光临,天气乍暖还寒。昨日,市疾控中心提醒市民:早春气温多变,要注意预防呼吸道传染病。关注健康,做好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

根据我市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数据,结合国内外传染病疫情动态,经专家会商评估,本月我市需特别关注的传染病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诺如病毒胃肠炎、流行性感冒。重点预防食源性疾病:细菌性食物中毒、有毒动物性食物中毒、毒蘑菇中毒。重点预防伤害:动物咬伤、春季运动伤。

**戴口罩勤洗手**  
在乘坐公共交通上班上学时,在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中,请您坚持科学佩戴口罩,保持合理社交距离,注重咳嗽礼仪,外出回家后勤洗手,居室常通风,咳嗽喷嚏掩口鼻,并做好手卫生。

**做好健康监测**  
日常生活中,注意作息规律,合理饮食,防寒保暖,适量运动,提高自身免疫力!同时,做好健康监测,密切关注自己和家人的身体状况,特别是老人和孩子,若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请注意居家隔离休息,必要时及时就医,切勿带病上班上学。

**积极接种流感疫苗**  
接种流感疫苗是保护自己和家人免受流感感染、减少流感相关严重并发症和死亡最为经济有效的手段。尤其是老年人、慢性基础性疾病患者、医务人员、学生、儿童等高风险人群,建议优先接种。

**饮食注意卫生**  
食物煮熟煮透,特别是一些海产品类食材。瓜果蔬菜类食物一定要清洗干净。不喝生水,饭前、便后、加工食物前或清理吐泻物后,一定要彻底清洗双手。

**适当减少外出**  
在诺如病毒感染高发季节,小朋友们或者免疫力较弱的人,外出活动尽量选择户外通风场所,避免去人多密集处,特别是空气不流通的场所。如确需前往,做好自身防护,保持手卫生。

**加强运动锻炼**  
平时保持健康规律的生活作息,适度参加户外锻炼,能够提高身体的免疫力,增强对病毒的抵抗能力。

**注意开窗通风**  
当呕吐、腹泻后,污染物品和场所要及时用含有有效氯1000毫克/升的消毒液进行清洗和喷洒。在处理呕吐物时,要佩戴好口罩和手套,做好个人防护,并注意开窗通风。

**居家休息隔离**  
一旦感染诺如病毒,切勿带病上班上学,应居家休息,这样不仅有利于身体康复,同时也是对其他健康孩子的保护。一般隔离至症状消失后3天,再复课上学。

# 老人超高度近视 黑眼珠“消失”大半 经确诊为“重眼综合征”,在医生帮助下,成功将黑眼珠“挪正”

本报记者 刘蓉 通讯员 林马理 眼睛偏斜,“钻”进内下眼角,黑眼珠“消失”大半,无法自如转动,视力近乎消失……多年来,71岁的王奶奶及68岁的吴爷爷饱受超高度近视导致的眼病折磨。近日,他们在厦门眼科中心斜视与小兒眼病中心主任医师庄建福教授的帮助下,成功将黑眼珠“挪正”。

来自龙岩的吴爷爷自幼视力不好,五年前无意中发现自己的眼珠越来越“歪斜”。此后,他双眼的黑眼珠越来越斜向内下眼角,而且就像被“冻”住一样,无法向外、向上转动。随着黑眼珠日渐偏移,吴爷爷的双眼视力

也逐渐丧失到基本全无,严重影响了生活质量。与吴爷爷的病情相似,王奶奶的黑眼珠二十余年来也在不断地向内下眼角偏斜,被“定”住在眼角鼻侧处。

近日,王奶奶和吴爷爷分别在家人的陪伴下,找到厦门眼科中心庄建福教授。检查发现,王奶奶和吴爷爷的双眼均被固定于内下眼位,向各方向运动明显受限,眼球体积增大呈椭圆形状态。正常成人眼轴长为24毫米左右,每增长1毫米,近视度数增加300度左右。但庄建福教授发现,两名老人都是超高度近视,王奶奶的左右眼眼轴分别为31.8毫米、31.3毫

米,左眼仅余眼前手动视力,右眼视力也仅剩0.05;吴爷爷更糟糕,左右眼眼轴则分别长达39.1毫米、38.2毫米,比常人多出近15毫米,视力仅能看清眼前10厘米处挥动的手。

“这是典型的由超高度近视引发的双眼限制性内斜视,而且两位老人的眼底都已产生视网膜病变。”庄建福教授表示,高度近视限制性内斜视又称“重眼综合征”,是由高度近视眼轴增长引起的固定性内斜视,临床表现为眼球进行性的内下斜视,伴有上转和外转功能障碍。庄建福教授主刀为他们进行了手术。术后,吴爷爷和王奶奶的眼位回正,眼球运动也恢复

正常,各个方向转动明显改善。

**医生提醒:**近视度数超过600度就属于高度近视。比起一般近视患者,高度近视患者的眼底更容易产生病理性改变。不仅可能引发黄斑病变、后巩膜葡萄肿等眼底疾病,还可能出视斜视、白内障、青光眼等其他眼病,严重危害健康,甚至可能导致失明。

因此,青少年儿童一旦出现近视,要及早采用科学的办法延缓近视加深的速度,避免发展为高度近视。高度近视患者在日常生活中要注意避免剧烈运动,建议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的眼部检查,以便早期发现眼部病变。

## 二、主要目标

(二)中期目标。到2025年,我市积极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基本建立,服务管理水平基本完备,优生优育服务水平明显提高,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达到4.5个。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显著降低,生育水平适当提高,出生人口性别比趋于正常,人口结构逐步优化,人口素质进一步提升。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2‰以下。

(三)长期目标。到2035年,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法规体系更加完善,服务管理机制运转更加高效,生育水平更加适度,人口结构进一步改善。优生优育、幼有所有服务水平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相适应,家庭发展能力明显提高,人的全面发展取得明显进展。

## 三、实施三孩生育政策

(四)依法实施三孩生育政策。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福建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实施三孩生育政策。综合评估我市人口发展形势、工作基础和政策实施风险,依法组织实施,确保政策平稳落实。

(五)取消社会抚养费等措施。落实取消社会抚养费措施,清理和废止相关处罚规定。已经依法作出征收决定并执行完毕的,应当予以维持;已经作出征收决定但尚未执行完毕的,已经征收部分不予退还,未征收部分不再继续征收;尚未调查或作出征收决定的,不再受理、处理。开展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涉及计划生育内容专项清理工作。将人口、入学、入职等与个人生育情况全面脱钩。依法依规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工作大局的稳定。

(六)强化人口服务体系建设。制定实施“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围绕婴幼儿、儿童、青少年、育龄群众等主要服务对象,开展优生优育指导、儿童早期发展、青春健康、生殖健康咨询等健康促进项目。按新改扩建母婴设施,实现应建尽建、规范建设。大力推动公共场所多性别使用母婴室建设。落实生育登记制度。依托“出生一件事”服务信息平台,实现群众网上申请即可享受出生医学证明办理、儿童预防接种证办理、出生户口登记、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社会保障卡申领等联办服务。

(七)加强人口监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监测网络队伍,强化基层网格员人口监测职能。完善全员人口信息平台功能,实现信息采集集,保障卫生健康数据(包括生育登记、孕产期保健、住院分娩、出生医学证明、儿童预防接种、居民健康档案等信息)共享畅通,不断提升全员人口库应用水平。强化卫健、公安、民政、人社、教育、医保、统计等跨部门信息协同机制,实现户籍管理、婚丧登记、人口服务、教育信息、医疗保险、统计数据等人口服务基础信息及时共享。运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指标体系,健全人口监测和预警机制。开展人口形势分析,探索研究人口与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问题。

## 四、提升优生优育服务水平

(八)保障妇幼健康。为妇女儿童提供系统、连续、规范的优生优育全程服务,巩固落实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高危孕产专案管理、

危重症救治、孕产妇死亡个案报告和约谈通报等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加强危重症救治网络建设管理,切实保障母婴安全。强化各级政府责任,健全妇幼健康服务网络,推进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提升二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服务能力,拓展“互联网+妇幼健康”服务。开展母婴友好医院和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加强高质量产科建设,提升住院分娩条件。继续推广分娩镇痛,规范相关诊疗行为,提升分娩镇痛诊疗水平。

(九)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健全出生缺陷防治网络,推动覆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和儿童各阶段的出生缺陷三级防控措施全面落实。提升婚前保健、孕前保健、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服务水平,加强产前筛查诊断机构网络建设,提升产前诊断机构服务能力。推动完善新生儿四项遗传代谢病、听力障碍和先天性心脏病筛查,做好新生儿疾病筛查后的诊断、治疗、康复转介服务和社区随访管理服务。做好出生缺陷患儿基本医疗和康复救助工作。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将符合条件的3岁以下婴幼儿纳入厦门市城市定制型医疗保险“免申即享”对象。

(十)规范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应用。完善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体系,加强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落实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应用相关规划,加大对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的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未经批准实施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代孕、非法采供精(卵)、滥用性别鉴定技术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的规范健康和有序开展。指导推动医疗机构通过健康教育和心理疏导、中医药服务、药物治疗、手术治疗、辅助生殖技术等手段,向群众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提高不孕不育防治水平。

## 五、建设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十一)增强家庭照护能力。加强对家庭婴幼儿照护的支持和指导。严格落实产假、照顾假、哺乳假、育儿假等制度。鼓励用人单位探索延长产假和育儿假假期。落实好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费用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支持隔代照料、家庭互助等照护模式,支持家政企业、母婴企业扩大上门服务婴幼儿照护服务供给。鼓励有条件的托育机构与家政企业合作,提供上门服务婴幼儿照护服务。开展亲子活动、家长课堂、育儿讲座等活动;继续拓展“向日葵亲子小屋”的数量及功能;到2025年年底全市每个镇(街)建立一个“向日葵亲子小屋”;每年开展家庭教育讲座100场以上,提高家庭的科学育儿能力。大力发展“医育结合”,加强儿童保健专业服务和指导。加大对农村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支持,重点关注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早期发展。

(十二)发展普惠优先的多元托育服务。新建城区和新建住宅区应当按照每千人不少于10个托位的标准规划建设托育服务设施,并与住宅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老城区和已建成住宅区无托育服务设施或者现有设施未达到标准的,应当通过购置、置换、租赁以及旧城改造、存量房建筑功能变更等方式,按照每千人不少于6个托位的标准建设托育服务设施。

不断完善土地、住房、财政、金融、人才等政策支持,引导支持国有、社会资本参与普惠托育建设。支持公办托育服务机构建设,推动建设综合性托育服务指导中心。制定实施普惠托育机构建设及运营补助政策,到2025年

每年至少新改扩建2000个普惠性托位,每个托位按1万元给予建设补助。托育机构用水用电气按照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落实国有企业开办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的支持政策。鼓励社会资本设立托育服务事业发展基金,向托育行业提供增信支持。

推动托幼一体化发展,支持新建幼儿园或有用地增量的扩建幼儿园将开设托班纳入幼儿园规模、设计、规划、配套建设框架。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在满足辖区内3—6岁儿童入园需求基础上,按照托育服务规范,创造条件增设托班,拓展0—3岁托育服务。到2025年,全市公、民办幼儿园开设托班的园所数量在现有基础上至少按10%比例逐年递增。推动用人单位多形式为职工提供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关、企事业单位房屋主管部门积极作为,盘活存量闲置房屋,用于支持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各区每年至少拓展一家用人单位采取单独或联合举办形式在工作场所或就近为职工提供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或者出台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推动建设一批利用公共资源开设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各区每年至少拓展一处公共资源婴幼儿照护服务点。在“完整社区”及“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中加快推进落实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配套。落实家庭托育点规范化管理。

到2025年,全市各镇街(3岁以下人口规模达到1000人以上)至少建成一所具有示范效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全市各村居(3岁以下人口规模达到200人以上)至少有一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

(十三)扩大托育人才培养规模。实施技能人才评价,鼓励用人单位建立从业人员工资待遇与专业技能等级、从业年限挂钩制度,按要求落实托育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准入制度,实现从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100%。实施婴幼儿照护服务人才培养计划,支持有条件的院校开设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加大对新设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学校的补助。将婴幼儿照护服务人才作为急需紧缺人才,加大培养力度。推动探索建立婴幼儿照护服务职称体系。推动产教研相结合,至少建设3个产教研试点。打造至少一个婴幼儿照护服务研究指导平台,建设一批高校与妇幼保健院、优质托育机构合作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实训基地,并作为幼教人员基层服务定点单位,服务时长作为基层服务时间,打通职称晋升通道。搭建人才招聘双向交流平台,每年定期举办婴幼儿照护服务人才招聘会。

(十四)加强综合监管力度。市、区两级定期召开婴幼儿照护工作联席会议,研究解决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难点问题。探索建设婴幼儿照护服务综合管理平台,对托育机构基础信息、开办、监管、服务品质以及家长反馈等进行信息化管理。加强对托育机构的餐饮服务、用药安全、卫生环境、消防安全等进行监管,各级政府建立健全登记备案制度、信息公示制度、评估制度,加强动态监管。各医疗卫生机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要加强托育机构卫生保健工作的业务指导、咨询服务和监督巡查,预防控制传染病,降低常见病的发病率,保障婴幼儿的身心健康。建立健全托育机构关停等特殊情况下应急处置机制,落实相关纾困政策,推动托育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 六、完善优待政策

(十五)降低生育成本。探索建立生育补

助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区对生育二孩、三孩的家庭每月予以一定补助。按规定做好参保女职工生育医疗费用、生育津贴待遇等保障,以及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生育医疗费用保障,将符合条件的产前检查和生育费用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报销范围,减轻生育医疗费用负担。

(十六)强化住房支持。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促进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进一步完善保障性住房对促进积极生育的支持措施,在配租配售保障性住房时,对符合条件且有未成年子女的家庭,可根据其未成年子女数量,在户型选择方面给予适当照顾;对符合条件且子女数量较多的家庭,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同等条件下可按规定适当优先予以保障;完善保障性租赁住房调换政策,对因家庭人口增加、子女就学等原因需要调换保障性住房的,根据房源情况及时调换。住房政策向多子女家庭倾斜,在缴存城市无自有住房且租赁住房的多子女家庭,可按照实际房租支出提取住房公积金;对购买首套自住住房的多子女家庭,可给予适当提高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等相关支持政策。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多渠道增加长租房供应,推进租购权利均等。拥有二孩及以上的我市户籍家庭符合条件的,可购买第3套自住商品房住房。

(十七)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到2025年年底,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96%以上。加快普惠性资源配置,不断满足农民工随迁子女在流入地接受教育的需求。健全“双减”等工作机制,实现课后服务义务教育学校全覆盖和有需要的学生全覆盖,全面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等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项目。多部门协同开展寒暑假托管服务。深化校外培训机构的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全面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培训行为。

(十八)保障劳动就业权益。规范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单位招录、招聘行为,促进妇女平等就业。落实好《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福建省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定期开展女职工生育权益保障专项检查,完善约谈机制,加大联合约谈力度,持续开展就业性别歧视约谈工作,督促用人单位纠正歧视行为。督促用人单位依法依规落实孕产期、哺乳期女职工在工作时间、工资待遇、劳动强度等方面的特殊劳动保护。实施母乳喂养促进行动。女职工比较多的用人单位应当建立孕产妇休息室、哺乳室,配备必要母婴服务设施,更好满足孕产期、哺乳期女职工的需求。为因生育中断就业的女性提供再就业培训公共服务。将生育友好作为用人单位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要方面,鼓励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为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保障其生育权益,所需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列支。加强监管执法,推动探索开展生育保险等就业权益保护公益诉讼,维护妇女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强化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推动职

## 中华医院信息网络大会举行 厦大中山赢得两项大奖

本报讯(记者 楚燕 通讯员 王焯 林杰)中华医院信息网络大会暨中国医疗信息技术展览日前在深圳举行。会上,厦门大学附属中山医院收获两项大奖。

据介绍,中华医院信息网络大会自1995年开始举办,是中国医院信息管理领域规模最大的顶级学术盛会。今年参会人数多达6万,盛况空前,反响热烈。本次大会以“数智赋能,助力医院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我国医疗信息化发展领域的热点和痛点问题,邀请两院院士、全国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领导、医疗机构负责人等出席。

为表彰在医院信息化建设中有突出贡献的领导者、管理者、组织者和实践者,大会经过资格初审和两轮专家评审,选出“2021年度医院信息化杰出引领人物”15名。厦门大学附属中山医院段智文总会计师凭借优

秀的信息化管理能力和突出的信息化专业管理技能入围,为福建省唯一获此殊荣者。

此前,主办方还组织了医疗网络安全竞技大赛,会上举行了颁奖仪式。厦门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信息中心“战队”在大赛中展现了精湛的网络技术和过硬的实操本领,取得优异成绩,最终获评优胜单位,是厦门唯一获奖医院。

近年来,厦门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响应“互联网+医疗”号召,利用信息化互联互通推动便民惠民服务向纵深发展,规范促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创新探索智慧医疗服务“厦门中山”模式。今后,在确保医院和患者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该院将继续稳步推进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利用信息化建设破解群众就医过程中碰到的堵点和难点,进一步优化就医流程,让信息化赋能医院高质量发展。

## 无法自主吸奶进食 宝宝出生就戴“大象鼻” 吞咽障碍小患者经康复训练,终于能用嘴进食

本报讯(记者 楚燕 通讯员 陈锋 刘倩婷)“吃”,对婴儿来说是本能,可对贝贝(化名)而言却是一种奢望。他一出世就戴上了“大象鼻”(鼻饲管),日常营养供给都由管子输进去。最近,经过康复训练,贝贝终于甩掉了“大象鼻”,可以经口进食了。

贝贝(化名)出生后无法自己吸奶,医生说是吞咽障碍导致的。由于长期戴着“大象鼻”,贝贝能吃的食物非常有限。同时,由于嘴巴未品尝过美食,他对多种食物持拒绝态度,喂养困难,身材明显矮小。家人多次试着经口喂食,可每次一喂进去,贝贝就呛咳、呕吐,还曾因食物反流误吸引发肺炎,几乎每个月都因为肺炎发烧去住院。半个多月前,家人带着8个月大的贝贝来到市妇幼保健院儿童神经康

复科吞咽障碍门诊。医生进行了专业的吞咽造影评估,找出症结所在,并为贝贝量身定制了吞咽训练方案。这几天,贝贝终于甩掉了“大象鼻”,可以经口吃奶和米糊了。

**医生提醒:**如果宝宝出现以下问题,要当心是否存在吞咽障碍:无法咬紧乳头或奶嘴;吸吮、吞咽及呼吸协调困难;吞咽前、过程中或之后发生咳嗽、呛咳,吞咽后嗓音变化;进食时或进食后烦躁、呛咳、呕吐;进食、咀嚼时间长,一口食物需多次咽下;拒绝进食,进食时很疲惫或非常挑食;食物滞留在口腔内或溢出,常流口水,食物或液体从鼻腔溢出,吞咽后口腔内残存食物等;体重增加缓慢,频繁不明原因发热或肺炎。有以上表现,需及时带宝宝到医院进行专业筛查、评估及干预治疗。

## 七、落实计生家庭政策

(十九)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对全面两孩政策调整前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家庭,继续实行现行各项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并适时动态调整奖励扶助金的标准。落实独生子女父母护理假制度。探索建立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养老照护支持体系,逐步建立完善居家养老服务、失能或部分失能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的护理补贴制度,并根据经济发展的情况适时适当提高补贴标准,保障他们能够获得所需的生活照料和健康服务。依法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

(二十)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市级层面特别扶助标准进行动态调整。落实城乡医疗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按规定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需个人缴纳的费用给予全额资助。特别扶助对象纳入厦门市城市定制型医疗保险“免申即享”对象。各区要指定接收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养老机构,可采取购买服务等方式为有需要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提供无偿或低收费托养服务;对住房困难的,按照有关规定适当优先纳入住房保障。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优先便利医疗服务,市级每年开展随访抽查,区、镇(街)两级每年开展普查。依托村(社区),有资质的社会组织,以购买服务等方式,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提供生活照料、就医陪护、代办入住养老机构、精神慰藉等服务。深入开展“暖心行动”。

## 八、强化组织保障

(二十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提高政治站位,把贯彻落实《决定》和《实施方案》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深入学习领会,切实增强责任感、国策意识,坚持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加强统筹协调,明确重点任务和职责分工,推动出台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实施到位。

(二十二)动员社会力量。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社会组织在促进人口发展、家庭建设、生育支持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形成贯彻落实《决定》和《实施方案》的合力。积极发挥计划生育协会作用,加强基层能力建设,深化生育关怀行动,做好宣传教育、生殖健康咨询服务、优生优育指导、计划生育家庭帮扶、权益维护、家庭健康促进等工作,大力开展志愿服务。鼓励社会组织开展健康知识普及、婴幼儿照护服务、老年人健康服务等公益活动。

(二十三)做好宣传引导。加强政策宣传,引导社会各界正确认识人口形势发展变化,弘扬主旋律、汇聚正能量,营造良好氛围。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尊重生育的社会价值,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鼓励夫妻共担育儿责任,破除高额彩礼等陈规陋习,构建新型婚育文化。做好舆情监测工作,对政策衔接、生育登记服务等群众关心的问题及时做好解释答疑,妥善回应社会关切。

## 八、强化组织保障

(二十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提高政治站位,把贯彻落实《决定》和《实施方案》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深入学习领会,切实增强责任感、国策意识,坚持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加强统筹协调,明确重点任务和职责分工,推动出台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实施到位。

(二十二)动员社会力量。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社会组织在促进人口发展、家庭建设、生育支持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形成贯彻落实《决定》和《实施方案》的合力。积极发挥计划生育协会作用,加强基层能力建设,深化生育关怀行动,做好宣传教育、生殖健康咨询服务、优生优育指导、计划生育家庭帮扶、权益维护、家庭健康促进等工作,大力开展志愿服务。鼓励社会组织开展健康知识普及、婴幼儿照护服务、老年人健康服务等公益活动。

(二十三)做好宣传引导。加强政策宣传,引导社会各界正确认识人口形势发展变化,弘扬主旋律、汇聚正能量,营造良好氛围。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尊重生育的社会价值,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鼓励夫妻共担育儿责任,破除高额彩礼等陈规陋习,构建新型婚育文化。做好舆情监测工作,对政策衔接、生育登记服务等群众关心的问题及时做好解释答疑,妥善回应社会关切。

(二十四)保障工作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按照本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狠抓任务落实,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形成工作合力。各区各部门要按照本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狠抓任务落实,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形成工作合力。各区各部门要按照本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狠抓任务落实,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形成工作合力。